

聚焦稳进高新 狠抓工作落实 全面夯实地质强院建设发展根基

湖南省地质院2022年工作报告速读

2021 年工作回顾

全院广大干部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圆满完成经济稳中有序、改革稳妥实施、能力稳步提高、民生有力保障的总目标,顺利实现“十四五”稳起步、好开局,为全面开启现代新型一流和谐地质强院建设新征程打下了坚实基础。

地勘经济稳中有进

进中提质

发展势头不减,全院始终将抓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在同时面对改革推进和队伍稳定繁重任务情况下,绝大多数院属单位保持经济稳定发展。

经济总量趋稳,全院实现营业收入95.86亿元,经营收入、净利润分别完成年度目标的116%、104%。

经济结构趋优,大地质主业产业经营收入在总经营收入中占比较快提升,其中地质勘查业、生态环境业、测绘与空间规划分别完成年度经营收入计划110%、126%、103%。

经济质量趋强,资产负债率下降,银行贷款压减、应收账款回收取得成效。

地质事业转型发展

快速突破

提供资源保障有突破。提交大型矿产地5处、中型9处,新增金、锡、铅、锌、锰、铜、萤石、重晶石、砂石等多种矿产资源储量。

支撑自然资源管理有作为。完成全省108个县区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常德、益阳、郴州、沅江4个城市地质环境综合评价项目;承担7个州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任务,2020年度全省矿业权信息公示核查工作;完成14个州市卫片执法检查41664个图斑;深度参与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土空间规划、自然资源调查及确权登记等工作。

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有成效。五大矿区生态修复与长江经济带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基本完成施工与验收;完成全省历史遗留矿山核查“一上一下”工作;发布《矿山边坡生态恢复技术标准》,提交116个绿色矿山评估报告,编制137家绿色矿山建设方案。在桃源热市、韶山清溪、郴州许家洞探获具有较大开发利用价值的地下热水资源。完成抗旱找水建井9口。

助力地质灾害防治有新功。31家院属单位、1400余人参与全省118个县区汛期地质灾害“三查”与应急处置,协助地方转移群众4万余人,有效避免财产损失11亿元。实施高精度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示范项目88个,承担地质灾害隐患点普查化监测项目66个、地质灾害风险普查项目106个、各类治理项目330个。

推进科技创新有成果。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和省级新能源勘探开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挂牌;立项1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4个省重点研发项目、2个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一大批项目获评省科技进步奖、优秀测绘工程奖、优秀勘察设计奖,30项科技成果完成成果登记。

地质改革整体推进

成果丰硕

院机关“三定”全面落地。细化明确各部门职能职责,机关工作人员全部重新调整到岗。

事业队伍组建基本到位。按期完成15家新组建院属事业单位法人登记、注册到长沙、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省自然资源厅工作安排,落实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议精神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统筹推进事业转型、经济发展、内部管理、民生保障、安全稳定等各项工作,以新担当新作为新形象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主要目标

全院完成经营收入88.7亿元,地质主业占总收入比重50%以上;当年经营收入实现率85%以上,往年应收账款回收率50%以上,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压缩率10%以上,现金比率不低于30%,货币资金增长率3%以上,压减银行贷款不少于3亿元;院机关指导、服务、监管效能进一步发挥,院属事业单位重组任务全面完成,事企分开改革实施方案制定出台并有序推进;队伍和谐稳定,职工平安幸福,保持全国文明单位、全省平安单位等荣誉。

总体要求

聚焦“稳进高新”工作方针,“稳”是保持经济平稳、改革步稳、队伍安稳,“进”是推进四项核心职能进一步做实、推进六个体系加快构建,推进为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提供决策咨询取得实质性进展,“高”是实现事业发展、各项管理、资金使用、制度执行更加高效,“新”是面对新的任务、作出新的贡献、展现新的形象。要始终贯穿稳字当头一条主线,坚定抓好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发展与安全两个统筹,全力推动转型质量提升、重大问题突破和应收账款清收三大重点,全面落实保障资源能源安全、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四项职能,加快提高谋发展、解难题、优绩效、强基础、控风险五种能力。

主要工作安排

做实职能职责,推动事业转型促发展

- ◆ **战略性保障资源能源安全**。以自然资源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为契机,力争新发现矿产地10处,新增一批金、锂、锑、钨、锡、砂石等矿产资源储量,提供一批本省本地新能源矿产潜在开发基地。主动谋划有色金属产业提升行动方案,争取作为全省“十四五”时期地质工作重点。积极开展矿泉水资源综合调查研究与立项勘探工作,继续实施新化、韶山等地热水勘查重点项目,因地制宜加快浅层地温能、地下水勘查开发。继续开展严重缺水地区地下水勘查建井工作。妥善管理处置矿业权,全力提升地质队伍服务保障资源能源安全的资质水平。
- ◆ **前瞻性服务生态文明建设**。编制“十

2022 年工作安排

四五”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持续做好绿色矿山动态监管和尾矿尾渣综合利用,加快全省历史遗留矿山图斑核查进度,支撑服务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在湘布局落地。主动融入全省“一江一湖四水”联治工程,积极参与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土地质量调查、矿涌水污染治理相关工作。承担长江流域水环境、水生态改善和土壤风险管控修复等项目,承接环洞庭湖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及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推动“通平修”全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全力支持农村环境整治、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生态扶贫开发等重点项目。积极争取后续铀矿地质勘探设施退役治理项目尽快立项实施。加强湖南省矿山地质应急救援技术中心建设。加大地质环境监测工作力度,强化生态保护修复信息集成。

◆ **系统性支撑自然资源管理**。突出做好以长沙为重点的城市地质资源调查评价和综合研究。主动参与各类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及登记信息的管理应用。加大测绘地理信息工作力度,积极推动各地实景三维项目建设。扎实推进湖南省“一湖四水”流域天然放射性生态环境调查项目。参与全省水资源基础调查、水资源监测、水资源评价等工作。进一步延伸国情调查工作成果,推动地质云南节点建设。全方位服务做好绿色矿山评估、矿业权信息公示核查、超深越界和土地卫片执法等工作。

◆ **整体性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做好地质灾害隐患汛前排查和汛期“三查”工作,保持稳定“一市一所、一县市区一对口技术队伍”支撑服务模式。加快完成88个县市高精度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项目,保障“两库两预警两提升”工程顺利完成。推动实现与省自然资源厅数据共享,积极参与自然资源部2022年普适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实验工作。加快省、市级地质灾害信息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力争承担一批重大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

聚焦核心任务,深化机构改革优结构

- ◆ **实现事业单位重组运行**。研究出台院属事业单位财务资产、干部人事、绩效考核、薪酬分配等方面规范统一的指导意见。妥善做好干部职工安置、资产依规处置等具体工作。落实改革调整过程中各项纪律规定和工作要求。积极争取财政预算支持政策落实,用好改革过渡期结构性人才引进政策。
- ◆ **推动机关服务效能提升**。打造政治型机关,推动领导干部当好改革攻坚“排头兵”。打造学习型机关,着力提升研究把握政策、依法规范管理、狠抓工作落实的能力。打造服务型机关,列出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建立完善重大项目和重大事项的内部协调与联动机制。打造廉洁型机关,持续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推进清廉湖南地质建设。
- ◆ **开展事企分开改革攻坚**。成立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办公室,深入研究事企分开改革实施方案。尽快研究制定院属事业单位举办的16家企业保留整合方案。审慎推进院系统企业的兼并重组、市场处置和撤销关停工作。加强过渡期内企业经营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 **加快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统筹编制院所近五年发展规划和未来十年发展思路,加强国家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湖南有色金属行业高质量发展和矿涌水污染防治等重大地质专项的研究论证,形成报省委省

政府参考的高质量建议。

围绕依法治理,完善管理体系提质效

- ◆ **理顺完善工作机制**。压实责任体系,自上而下建立健全责任清单。健全管理体系,确保新单位对原单位各类事项管理的全覆盖、零盲区。完善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制度建设质量。
- ◆ **加强内部规范管理**。加强人事管理,出台院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保障和改善民生、绩效工资管理等相关制度。加强资产资金管理,构建新型规范财务管理体系。加强项目、合同和质量技术管理。
- ◆ **发挥激励评价作用**。重新制定院属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指导院管企业规范考核体系。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指标。引导年轻干部更快更好成长成才。研究出台院属单位薪酬分配指导意见。
- ◆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压实重大遗留问题处置主体责任,推动4家企业重大问题的基本解决。力争全年贷款压缩、减少透支院资金池、投资性债务回收、应收账款清收等工作取得更大突破。妥善解决过渡期事业单位社保参与投标及企业资质维护等紧迫问题。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

注重创新驱动,培育发展后劲强能力

- ◆ **开展地质科技攻关**。争取参与国家和省重点研发、高新技术项目立项3-5项,主持国家和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5项。力争获评省科学技术奖和国土资源科技奖等6项以上,发表论文100篇以上、获取专利10项以上、软件著作权10项以上,开展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编制或修订5项以上。与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开展4个科研项目中期评估。
- ◆ **加强创新团队培育**。用好建强院高质量发展咨询中心。建好青年骨干人才库,实施院领军人才、杰青优青和科技创新团队培育工程。深化与中国地质科学院、中南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等科研机构战略合作。积极参与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省政府特殊津贴、湖湘青年英才等人才评选推荐工作。
- ◆ **推进科技平台建设**。全力创建“三稀”贵金属、地球化学动力学等省级重点实验室,积极申报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救援、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对接做好院士来湘来院系列工作,充分发挥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现有平台的积极作用。
- ◆ **推动信息集成共享**。开展院系统地质资料的清理归类、综合分析与系统研究,推进地质成果资料集中管理。积极申报省级科普基地和科普项目,主动参与湖南科技活动周系列科普活动。

坚持以人为本,凝聚全员力量保稳定

- ◆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坚决杜绝人员伤亡责任事故、亡人火灾事故,确保风险隐患明显减少、安全基础稳步提升,力争获评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优秀单位。慎终如始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 ◆ **提升平安建设水平**。持续提升基地院落平安强基工程、重点信访积案销号工程、“雪亮”工程、地质工作远程监控工程、专项治理工程等五大工程质效,紧盯经济安全、民生安全、信访安全、舆情安全、公众安全等五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确保全院不发生社会舆情事件,不发生到省进京非法集访和群体性事件,力争获批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称号。
- ◆ **办好惠民利民实事**。确保不新增歇岗职工、不出现零就业家庭。完成基地整治改造项目扫尾工作,积极协调因队伍重组带来的职工异地工作和住房交通等现实问题。认真落实老同志政治生活待遇,健全落实困难职工帮扶制度,支持驻村工作队扎实推进栖凤湖村乡村振兴工作。

◆ **深化文明创建工作**。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启动地质文化建设工程,做好院属单位文明创建单位等级认定、申报升级工作,调整完善做实工青妇团老等群团组织。

高质高效完成工作要深度把握处理好的三对关系

- 一是确保稳定与狠抓发展的关系
- 二是系统指导与精准施策的关系
- 三是整体作为与互补协同的关系

会场剪影

